

证券代码：870156

证券简称：瑜欣电子

主办券商：华金证券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视频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胡云平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696,4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5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孙黎明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696,4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监督职能。报告期内，共召开 5 次监事会会议，列席了董事会与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的经济活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了有效监督，对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696,4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网站上（<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5）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696,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近 4.09 亿元，较上年增加 40.11%；实现净利润 5810.48 万元，较上年增幅 65.62%。结合 2020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696,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0 年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净利润为人民币 5810.48 万元。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结合公司资金状况，2020 利润将留存公司进行扩大生产经营，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696,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

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一方面，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各自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现就 2020 年度的工作开展情况编写完成《2020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696,4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经管理层讨论，制定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696,4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有限公司的有关规定，公司应聘请具备证券业务许可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定期报告以及其他重大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相关要求，拟聘请其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696,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预计 2021 年，公司向关联方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36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7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胡欣睿、胡云平、重庆同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重庆）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钟洪冰、王汉林

(三) 结论性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

度》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北京大成（重庆）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6 日